公司代码：600483 公司简称：福能股份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3元人民币(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8,013.78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81,388,643.40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公司已于2025年9月4日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3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02,950,059.40元。

综上，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1,184,338,702.8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05%。

鉴于公司发行的福能转债(110099)于2026年4月17日进入转股期，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3元人民币(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能股份	600483	福建南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元军	郑怡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塔头路396号福建能源石化大厦17层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塔头路396号福建能源石化大厦17层
电话	0591-86211273	0591-86211285
传真	0591-86211275	0591-86211275
电子信箱	wangyj1@fjec.com.cn	zhengy2@fjec.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已形成风力发电、天然气发电、热电联产、燃煤纯凝发电和光伏发电等多种类电源发电业务组合。

(一)2025年全国和福建省、贵州省电力市场概述(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025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10.3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截至2025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38.9亿千瓦，同比增长16.1%。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合计24.0亿千瓦，占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61.7%。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利用小时3,119小时，其中，水电3,367小时，核电7,809小时，火电4,147小时，并网风电1,979小时，并网太阳能发电1,088小时。

2025年，福建省全年发电量3,706.0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5%；全社会用电量3,547.0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4%。贵州省全年发电量累计完成2,787.5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58%；全社会用电量2,048.7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72%。

1.2025年全国和福建省、贵州省发电量、全社会用电量、年底总装机数据统计表：

项目	发电量	用电量	年底总装机
全国	10.42万亿千瓦时	10.37万亿千瓦时	38.9亿千瓦
福建省	3,706亿千瓦时	3,547亿千瓦时	9,666万千瓦
贵州省	2,788亿千瓦时	2,049亿千瓦时	10,262万千瓦

2.2025年福建省各电源种类发电量和各运营发电设备装机容量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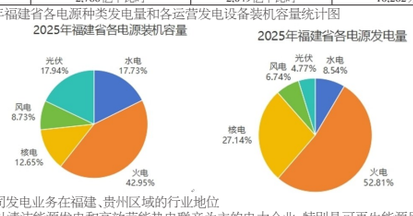

(二)公司发电业务在福建、贵州区域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以清洁能源发电和高效节能热电联产为主的电力企业，特别是可再生能源风电业务装机规模位居福建省前列。截至2025年末，公司控股运营总装机规模615.20万千瓦，其中：风力发电180.90万千瓦、天然气发电156.00万千瓦、热电联产134.11万千瓦、燃煤纯凝发电132.00万千瓦、光伏发电12.19万千瓦。

2025年公司在福建区域总发电量175.08亿千瓦时，占福建省总发电量的4.72%。其中：风电发电量59.95亿千瓦时，占福建省风电发电量的24.00%；天然气发电、热电联产发电量114.25亿千瓦时，占福建省火电发电量的5.84%。

2025年公司在贵州区域总发电量60.69亿千瓦时，占贵州省总发电量的2.18%，占贵州省火电发电量的3.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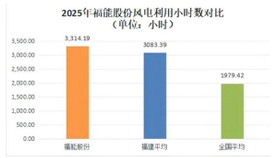

(三)公司供热业务在福建区域的行业地位

公司热电联产业务以集中供热取代工业园区分散供热，公司保持福建省工业园区供热市场的龙头地位，供热规模和供热能力位居福建省前列。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运营发电装机容量615.20万千瓦。公司控股运营发电机组主要为风力、天然气、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发电机组，高效节能的热电联产机组和大容量、高参数燃煤纯凝发电机组，清洁能源发电装机占比56.74%。

(二)经营模式

公司天然气发电、燃煤发电(含热电联产、燃煤纯凝发电)、新能源发电(含风力发电、光伏发电)所生产的电力产品全部销售给电网公司、售电公司和市场批发用户等，热力产品销售给工业园区用热企业；福能南纺根据市场需求，生产销售机织布和针刺、水刺非织造布等产业用纺织品。

(三)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主要受装机规模、发电量(供热量)、燃料成本、风力资源、上网电价(热价)等因素影响。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59,193,315,741.83	51,873,417,871.29	14.11	50,689,626,50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415,122,192.24	25,276,572,915.46	8.46	21,921,508,684.41
营业收入	13,750,687,615.35	14,563,285,308.71	-5.58	14,694,918,796.23
利润总额	4,444,752,433.47	4,056,411,083.02	9.57	3,630,757,35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7,182,696.33	2,793,239,619.31	5.87	2,623,474,96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39,174,478.99	2,757,839,161.57	6.58	2,581,317,39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9,226,672.33	4,685,236,653.65	9.05	4,625,455,279.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7	11.84	减少0.57个百分点	12.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1.07	-0.93	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1.00	4.00	0.9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097,486,250.80	3,271,759,233.65	3,666,047,364.04	3,715,394,76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806,063.16	584,891,803.78	652,249,168.59	968,235,66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1,948,549.52	574,794,224.88	625,804,395.76	996,627,30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910,944.33	533,589,923.27	1,985,854,195.46	1,502,871,609.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0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5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136,591	1,545,062,528	55.5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74,672,216	9.8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高分红股票管理组合	598,703	36,901,261	1.33	0	无	0	其他
方正富邦基金－包商银行－鲨金亿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26,404,239	0.95	0	冻结	26,404,238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486,880	26,335,865	0.95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0	20,733,790	0.75	0	无	0	其他
福建长源纺织有限公司	-300,000	16,896,905	0.6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33,591	16,393,990	0.59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47,981	16,392,504	0.59	0	无	0	未知
福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0	14,990,521	0.5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此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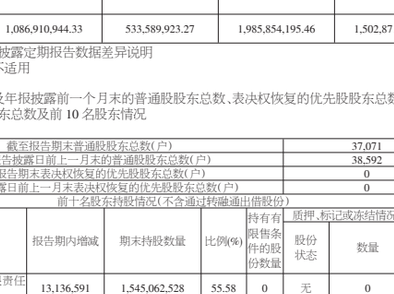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转债代码：110099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信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初步统计，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控股各运行电厂按合并报表口径完成发电量56.5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82%；完成上网电量53.5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57%；累计完成供热量199.67万吨，同比减少4.44%。

详细情况如下表：

电源类别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1-3月		1-3月	
	完成值	同比%	完成值	同比%
1.风电	16.43	-14.14	16.10	-14.00
其中：海上风电	9.83	-12.84	9.62	-12.48
陆上风电	6.60	-16.00	6.48	-16.15
2.光伏	0.20	-5.21	0.19	-5.58
3.火电	39.88	17.10	37.27	17.16
其中：天然气发电	3.83	7.54	3.75	7.49
热电联产	11.89	8.08	11.07	8.66
燃煤发电	24.16	23.94	22.45	23.80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转债代码：110099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NO 0014469

截至2025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44名，注册会计师1,36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61人。

致同所2024年度业务收入26.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1.03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82亿元。2024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9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86亿元；2024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166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审计收费4,156.24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877.29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行政监管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和纪律处分3次。执业人员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1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理处罚，其中行政处罚6批次、行政监管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纪律处分6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林庆瑜，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逾10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逾10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林同霞，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亚许，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

2.诚信记录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林同霞、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亚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林庆瑜2024年12月27日因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项目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给予的监管谈话行政监管措施1次，除此之外，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情况

公司年度审计服务收费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在参考2025年度审计收费227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6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65万元的基础上，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增长及审计工作项目组成员的经验、级别、投入时间、工作质量以及新增工作量等因素，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不超过230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16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65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其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审计人员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完成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全体委员同意将续聘该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转债代码：110099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3元人民币(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现金红利0.353元人民币(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987,990,307.1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3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80,137,8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81,388,643.4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1,184,338,702.8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0.05%。

鉴于公司发行的福能转债“110099”于2026年4月17日进入转股期，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现金红利0.353元人民币(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184,338,702.80	861,842,718.00	800,036,769.3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57,182,696.33	2,793,239,619.31	2,623,474,968.9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7,987,990,307.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846,218,190.1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791,299,094.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846,218,190.1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01.9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上述方案已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

上述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州市晋安区塔头路396号福建省能源石化大厦3A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9日

至2026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	《关于与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关于2026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3、4、6、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83	福能股份	2026/5/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应于2026年5月13日8:00-12:00、14:30-17:30到本公司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或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抵达公司时间应不迟于当日17:30)。

(二)登记地点：福州市晋安区塔头路396号福建省能源石化大厦17层，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公司股东身份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委托人公司股东身份的有效证明。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公司股东身份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均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公司股东身份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均加盖公章)。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91-86211285

传 真：0591-86211275

邮 编：350011

联 系 人：郑怡、蔡伟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与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2026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6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转债代码：110099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5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DOCVARIABLE 附注一级 * MERGEFORMAT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73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80.2万手(3,802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0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527,452.82元(其中2,126,452.82元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98,472,547.1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0月17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25)第351C000321号”《验资报告》。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5年10月17日募集资金总额	3,802,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3,527,452.82
募集资金净额	3,798,472,547.18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72,748,786.42
减：本期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支出金额	10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金额	2,317,982.14
减：募集资金银行手续费支出金额	1,746.6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	2,728,039,996.23

二、募集资金存储及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仓山支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福州市分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分别在福州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元)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050100240600004647	1,120,673,584.98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仓山支行	428688323403	828,270,744.77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402023229600538080	456,638,820.64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	10000111738	322,456,845.84
福建省木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福州市分行	203359999001000013541811	-
福建省木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591909142510008	-
福建省木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5015013000800617	-
福建省木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8079100000003676	-
福建省东桥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	13120301040013457	-
福建省东桥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	117260100100531138	-
福建省东桥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43220078801800000395	-
福建省东桥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8111301011000972396	-
福建省东桥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351001090000000729	-
福建省东桥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37610180803910688	-
合 计			2,728,039,996.2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072,748,786.42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972,748,786.42元，投入项目支出100,000,000.00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72,748,786.42元。具体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